

##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下文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9月29日在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本公司会议室, 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, 实到董事7名。

4、董事长周文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, 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, 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孙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6GWh 钠离子电池生产基地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充分依托内江地处成渝之心的区位优势, 并深度融合内江市在专业人才集聚、专项政策扶持及区位辐射能力等方面的综合优势, 拟在内江经开区新建 6GWh 钠离子电池生产基地。

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8亿元, 规划建设一条46系列大圆柱钠电池生产线、一条超大方形或其他型号钠电池生产线, 打造一个具有成本领先和技术先进性的钠离子电池规模化、产业化示范生产基地。

同时，甲方将积极协调9800万元的产业引导基金对海四达钠星进行增资入股，专项用于支持本项目一期建设。具体估值、基金额度等以后续签订的股权投资合作协议为准。

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6GWh 钠离子电池生产基地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9 月 30 日